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股东：

2020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决策运营与长远发展尽心工作。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作出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经营情况

2017 年底受原实际控制人庄敏涉嫌侵害公司利益事件影响，加之其主导对外投资过度等原因，公司爆发危机，面临一系列重大风险，陷入财务及经营困境。面对极端困难和复杂的局面，公司于 2018 年末进行董事会换届，重新组建管理团队，努力自救。自 2019 年以来，公司管理层调整业务结构，恢复生产经营秩序，集中主要资源及精力发展汽车电子领域业务，同时与业内优秀企业合作，拓宽业务范围，为未来发展夯实基础。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5,372.97 万元，净资产-850,956.06 万元；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4,717.23 万元，净利润-254,009.20 万元。

1、维护并拓展客户资源，集中发展汽车电子领域业务

汽车电子市场潜力巨大，公司在该领域具备研发能力和产品开发优势，以及相应配套生产能力。公司管理层面对资金链断裂、资产被查封、被列为失信企业的处境，集中主要资源及精力发展汽车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产品等业务，努力突破困境，在 2020 年持续与汽车前装大客户展开业务合作，成功成为了上汽大众、上汽斯柯达、上汽通用、一汽大众奥迪、奇瑞汽车等汽车整车厂的供应商，并实现量产。2020 年度，公司汽车电子、汽车零部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449.77 万元。

2、联手优秀企业，拓宽汽车电子领域业务

公司通过与汽车电子领域行业内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企业成立以公司为控股方的合资公司，拓宽汽车电子领域业务范围，为公司未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与左信（上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上海左信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将合作发展智能 ETC 业务。智能 ETC 是指全自动电子收费系统，通过

车载装备链接数据管理中心，实现车辆信息自动采集、处理、储存及实时收费等功能。

公司与深圳智鲨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鲨公司”）、湖南百路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路瑞”）成立由保千里控股的深圳智联星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销售车载智能杀毒机。车载智能杀毒机具有通过炭化杀灭细菌、病毒，吸附颗粒物，电解有害气体，释放离氧等作用。智鲨公司拥有车载智能杀毒机技术。

未来公司将继续利用技术积累优势，深耕汽车电子领域，为公司开辟新的发展空间。

3、维持正常生产秩序

公司现有生产场地 2.5 万平米，生产组织有自主生产和委外加工两种方式。公司虽仍面临资金紧张、生产经营困难的情况，但在新一届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努力维护核心业务，积极开拓新业务，公司工厂已陆续接单并恢复生产。

4、谋划破局，力推破产重整

面对多重危机的复杂局面，公司管理层坚持不懈地寻求解决方案。基于公司已处于严重资不抵债的状态，公司管理层分析论证后，认为破产重整是解决公司危机最有效的方式。公司向深圳中院申请破产重整，积极寻找能为公司实现破产重整、摆脱当前困境的战略投资人，同时寻求地方政府的帮助。

在公司管理层持续不断的努力下，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电子”）于 2019 年 11 月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因公司退市原因，重整工作停滞。

2020 年 9 月，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 03 破申 421 号《决定书》，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公司预重整与保千里电子重整的工作将整体推进。

二、2020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召集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度，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共召集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2020 年 2 月 121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决议的各项决议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会议召开及审议事项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2020 年 1 月 17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3 月 11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财务报告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1、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12、《关于退市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7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18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聘请代办机构以及股份托管、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年度董事履职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度应出席董事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丁立红	否	4	0	0	否	2
周培钦	否	4	0	0	否	2
孟伟军	否	4	0	0	否	2
蔡庆红	是	4	0	0	否	2
张振义	是	4	0	0	否	2

（四）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公司共披露公告 54 份。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公司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五）内控工作

2020 年度，公司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力度，严格规范资金使用，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